

霍山县但家庙镇人民政府文件

但政〔2021〕49号

关于印发但家庙镇创建无烟单位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村、镇直各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，扎实推进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控烟力度，积极营造无烟环境，促进全民健康水平，现将《但家庙镇创建无烟单位工作实施方案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但家庙镇创建无烟单位工作实施方案

为推动我镇无烟环境建设，树立机关禁烟的良好形象，提倡文明健康科学的工作生活方式，营造清洁卫生的工作环境。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在全镇范围开展控烟活动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为全面落实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，保护广大群众的身心健康，积极控制吸烟低龄化趋势，提升单位干部职工健康素养水平，大力开展禁烟、控烟活动，全面营造无烟环境。

二、禁烟原则

实行“领导带头、限定场所、单位负责、全民参与、加强引导、严格管理”的原则。

三、工作目标

（一）成立控烟领导小组，将控烟工作纳入政府工作计划，保障必要的工作经费；

（二）建立健全控烟考评奖惩制度；

（三）所属区域有明显的禁烟标识，接待室、会议室、办公室等场所不摆放烟具，室内完全禁烟；

（四）设置室外吸烟区；

（五）各部门设有控烟监督员；

（六）开展多种形式的控烟宣传和教育；

（七）明确规定全体职工负有劝阻来访者吸烟的责任和义务；

（八）鼓励和帮助吸烟职工戒烟。

四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组织实施（2021年5月底前）。广泛宣传动员，组建控烟工作及无烟单位创建工作机构，制定无烟单位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，加强创建无烟单位标准宣传，形成人人参与、从我做起、相互监督的控烟工作氛围。按照控烟工作考核评分表及创建无烟单位评分标准，层层分解任务，落实创建工作。

（二）自查自评（2021年6月10日前）

各站所按照《但家庙镇2021年无烟党政机关评分标准》开展自查自评，对本单位控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，并于6月5日前将自查报告报镇卫计办。6月10日前，控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对本单位禁烟工作进行检查评比，落实奖惩制度，并将检查情况、奖惩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书面通报。

（三）巩固提高（2021年6月底）

根据前期自查自评情况，总结经验，查找自身不足，持续做好本单位控烟工作。同时，对本单位创建无烟单位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，做好创建无烟单位迎检准备工作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宣传。要充分利用“世界无烟日”、“健康课堂”等形式，加强控烟宣传，强化控烟知识培训，使干部职工积极行动起来，为实现无烟单位创建做出积极贡献。

（二）明确目标，狠抓落实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把控烟工作纳入今年工作重点内容，实行目标责任管理。严格按照《但家庙镇 2021 年无烟党政机关评分标准》，坚持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确保本单位创建成功。

（三）落实考评奖惩制度。对本单位在控烟工作中成绩突出的站所或个人，给予表彰及奖励；对问题较多的站所或多次违反控烟规定的人员，给予通报批评。

附件：1、但家庙镇控烟领导小组名单

2、但家庙镇 2021 年无烟党政机关评分标准

3、但家庙镇控烟考评奖惩制度

附件 1:

但家庙镇控烟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 焱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副组长：张 婧（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）

成 员：刘启佳（党政办）

叶祥恕（财政所）

陈学荣（卫计办）

徐家冕（纪检办）

陈瑞雪（组织办）

周晓欢（宣传办）

何祥兵（农综站）

叶宇进（社会事务办）

田祥俊（人社所）

刘 明（经发办）

余宏菊（扶贫工作站）

王玉生（文化站）

汪家海（国土所）

李良三（水保站）

庞 军（派出所）

曹安平（司法所）

陈久浩（卫生院）

谢家明（中心校）

陈以田（林业站）

张文生（供电所）

陈恩兵（大河厂村）

周自刚（但家庙村）

倪 勇（花石嘴村）

汪帮满（观音岩村）

彭义香（胡大桥村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镇卫计办，由陈学荣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

附件 2:

但家庙镇 2021 年无烟党政机关评分标准

项 目	评分标准	得分	评分方法
站所职工 吸烟情况 (5 分)	站所成员都不吸烟 (5 分); 有 1 位吸烟成员扣 1 分, 扣完为止;		现场考察
站所无烟 环境布置及 全面禁烟 (40 分)	1. 办公室内有明显的禁止吸烟提示, 5 分;		现场考察
	2. 办公室内完全禁烟, 30 分; 每发现 1 个烟头扣 1 分; 发现吸烟者 1 次扣 2 分; 每发现一个工作人员在室内吸烟扣 5 分;		
	3. 办公室内发现烟具的, 没收烟具, 扣 5 分;		
站所控烟 宣传教育 (20 分)	1. 每季度至少开展 2 次控烟知识集中学习, 10 分; 开展 1 次控烟禁烟教育, 5 分;		现场考察
	2. 签署《控烟责任书》, 5 分;		
控烟劝阻 (20 分)	1. 明确站所干部职工劝阻吸烟的责任要求, 4 分;		现场考察
	2. 干部职工主动及时劝阻吸烟行为, 6 分; 有干部职工在场的吸烟行为未被劝阻, 扣 6 分;		
	3. 凡出现集体吸烟的办公室, 扣 10 分, 并通报批评;		
站所干部 职工提供 戒烟帮助 (10 分)	1. 站所负责人掌握本单位所有干部职工吸烟情况, 5 分;		现场考察
	2. 站所干部职工形成相互监督的戒烟环境, 5 分;		
站所严禁烟 草广告和赞助 (5 分)	站所干部职工禁止烟草广告和烟草赞助, 发现扣 5 分;		现场考察
总分 (100 分)			

注: 总分为 100 分, 80 分以上达标; 6 项中有一项得 0 分或总分低于 80 分为不达标。

附件 3:

但家庙镇控烟考评奖惩制度

一、考核

全面控烟是我镇创建文明单位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全镇干部职工应带头控烟，自觉遵守控烟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。镇控烟领导小组负责全镇的控烟工作，每周不定期组织抽查，重点检查科室控烟制度的执行和控烟工作的落实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向相关科室反应并要求及时整改。

二、奖励

设立“优秀控烟站所”奖。在各级检查中未发生违反控烟相关规定，达到无烟标准的科室，年终将给予适当的奖励。

三、处罚

1、全体干部职工不得在禁烟区内吸烟，违反者若被督查或巡查看到，第一次给予口头批评，第二次给予口头警告，第三次给予通报批评，吸烟三次及以上责令书面检查并通报。

2、各站所负责人对其办公室人员有教育监督责任，若检查发现办公室内有吸烟者或有烟头等违反控烟规定的现象，若发现一次取消本站所评先评优机会。

3、对无视禁烟制度，造成重大影响的站所或个人，将按规定进一步追究责任。

四、本制度从发布之日执行。

五、本制度由控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